**宿州市殡仪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**

**“三公”经费预算**

一、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**费**支出预算表

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“三公”经费合计 |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|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| 公务接待费 |
| 小计 | 公务用车购置费 | 公务用车运行费 |
| 0.50 | 0.00 | 0.00 | 0.00 | 0.00 | 0.50 |

二、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**费**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0.50万元，比2024年预算减少1万元，下降66.67%。其中：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.5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2025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104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比2024年预算减少1万元，下降10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，比2024年预算减少1万元，下降10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，所有车辆全部为业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持平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0.5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、外地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8〕1096号)等相关规定。